

证券代码：838840

证券简称：鑫亿软件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江苏鑫亿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源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653,33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1%。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公司总经理高源向董事会就 2020 年度的履职情况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653,3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文斌先生作出了对公司 2020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653,3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内容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报出。根据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形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653,3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于 2020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653,3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根据公司成立以来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21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已形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653,3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653,3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1 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主要由关联方高源、高嘉蔚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不高于 1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225,6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高源、高嘉蔚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2021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相关授信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相关授信事项。本次综合授信及授权的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653,3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部份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一) 投资品种：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 投资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四) 授权期限：期限为第二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五) 执行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决定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653,3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广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竹筠 余琳琳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鑫亿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鑫亿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0 日